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3〕502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重大人事任免公示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根据集团公司章程，重大人事任免须集团公司董事局成员无记名投票半数通过。为进一步加强干部任免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科学性，充分了解民意，经研究决定对重大人事任免实行公示制。

（一）公示范围

根据太极集团章程及太极集团 2012【463】号文件精神，需集团公司董事局表决的干部任免均纳入公示范围。

（二）方式

1、在集团公司本部及任免干部本单位通过挂网或张贴的方式进行公示，时间 7 天，无异议，则经集团公司董事局表决后行文；若有异议，人事任免另行调整。

2、公示接受群众监督，监督办公室设在集团公司人事处，

联系电话：023-89886331，023-89886351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3年4月2日印发

拟稿：王戬

校核：王戬
